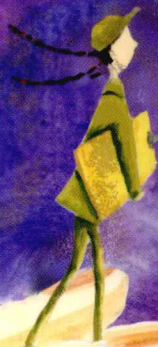


没有彼岸的桥

一个唯美主义者的两世人生



田晖东 著

沈善增 评点

北岳文艺出版社

没有彼岸的桥

一个唯美主义者的两世人生

田晖东 著

沈善增 评点

北岳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没有彼岸的桥/田晖东著.—太原:北岳文艺出版社,2006.
ISBN 7-5378-2913-6

I. 没... II. 田...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81082 号

没有彼岸的桥

——一个唯美主义者的两世人生

著 者 / 田晖东

责任编辑 / 王国柱

特约编辑 / 钱震华

装帧设计 / 朱 慧

出版发行 / 北岳文艺出版社

印 刷 /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

版 次 /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 次 /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/ 850×1168 1/16

印 张 / 25.25

字 数 / 420000

ISBN 7-5378-2913-6/1·2828

定价: 36.00 元

序 言

陈
超
毅

童话人人皆喜欢,童心则未必人人皆有。所幸晖东先生用他那质朴未泯的童心,给我们新世纪的文坛带来了故园纯洁心灵的盛宴。

《没有彼岸的桥》述说的是20世纪中国社会现实的童话故事。马季薇是个在“文革”中饱遇坎坷的艺术学院女学生,却又意外地回到前生的纨绔男儿身。作者通过两个不同时代的人大喜大悲的经历,鲜明地再现了20世纪不同的历史阶段和迥异的人生,其还原真实的高超写作技巧和叙事能力,令读者踉跄其境,感同身受。小说生活气息浓郁,极具画面感与现场感,阅读颇具乐趣,但心灵却不能超然物外,作纯粹的审美观赏。不时的触动、撞击,终究积聚成心灵深处的震撼!

通读数遍,也难将感想表达一二,只能说一个感觉:厚!

有说此乃通灵的灵异小说,我倒宁愿视其为解构“现实”的童话故事,其主人公在上个世纪那些灾难深重的历史时期,内心深处却依然保留着优雅的对真善美的执着追求,对人类与生俱来的尊严的酷爱。而尊严和智慧,正是当代中国社会急剧变更的环境下所最欠缺的!因而,在中国这个千年的文明古国,“社会文明”早已经成为稀有元素,优雅及尊严更是从何说起?要改变这种现状,首先须从提高知识分子的“人文境界”开始,进而提高全社会的文明素质。什么叫尊严,什么叫文明,这个看似简单的问题,其实太多的中国人已经不明白,甚至于很陌生了!独特的精神格调,自由的处世态度,丰富多彩的价值取向,健康道德的文学观念,才是文坛合乎自然的生态环境。返朴归真,回归自然,并非什么奇风异俗,并非乌托邦,而是现代的,先进的价值理性,是疗救现代病

的希望所在。《没有彼岸的桥》在现代人的喧嚣与骚动的生活场景中,树起了一个美丽而优雅、怀着平常心的人的白玉雕像。

最后,我想说一个重要的感受,当我读完这部小说,觉得在当今千姿百态的文艺样式中,小说仍然是皇冠上那颗最大的宝石,它光华闪耀,价值永恒,无与伦比。当下有些人讲小说将会死亡,我确信,等讲小说死亡的人不在了,小说一定还活得好好的。

目 录

第八章	乐不思蜀,留连留连	123
第七章	后院平安,去前生看看	107
第六章	逃官处,兄弟重逢	89
第五章	马季薇挨饿翻身	67
第四章	牛粪插上牡丹花	47
第三章	妈妈对辱骂心存感激	33
第二章	外乡少爷秦月亮	17
第一章	阿薇前生是男人	1

评点引言 沈善增

第十六章	不在梅边在柳边·····	373
第十五章	归去来·····	351
第十四章	四个男人和一个女人·····	327
第十三章	舅舅的金条，纵欲者的恐惧·····	287
第十二章	命运岂能白白地微笑·····	249
第十一章	苏醒价更高·····	223
第十章	做男人做女人都很艰辛·····	165
第九章	布帆无恙，去给爸爸治脏病·····	147

A grayscale, misty landscape photograph. In the foreground, there is a calm body of water reflecting the light. In the middle ground, a line of trees or low hills is visible, partially obscured by a thick mist or fog. The background shows more distant, hazy hills under a pale, overcast sky. The overall mood is serene and atmospheric.

第一章

阿薇前生是男人

简洁与略带幽默的叙述,定下了全书的基调,也显示了第一叙述人马季薇的个性。这部小说,其实是由好多“我”的第一人称组成。这些第一人称叙述并不混淆,全靠叙述人的个性鲜明,这是这部小说第一好看之处。

“停电”与“水银灯”的比喻,形象地表现了头部受伤后出现的通灵感觉。

自然引出父亲入狱的原因,也为后文伏笔。

交代哥哥。这个人物应

我父亲是医生,出了医疗事故,被指控为杀人犯,我和哥哥理所当然地成了“狗崽子”。地位下降,我的智商与品德,也随之沦丧。我,一个学油画的大学生,竟弱智地制作假袖章,穿起蹩脚裁缝做的假军服,冒充红卫兵,混进大剧院去听名歌唱家演唱。运气不佳,被真红卫兵当场识破,老鼠儿子不去打洞洞,竟敢冒充凤凰,罪加一等。他们宽容地只用乱棒捶我一顿,于是我全身停电了。

黑了一天一夜,醒来时,脑袋里像是亮起了水银灯。在黑房里,我能看清熄灭的电灯泡里的钨丝,花线上站着一只苍蝇。妈妈进房时喊了一声:“季薇!”水银灯突然熄灭。

妈妈拉亮了电灯,惊飞的苍蝇,四处乱撞,她不再唠叨房间该打扫了,也许把眼前的景象,当作“月出惊山鸟”吧。头痛得厉害,妈妈倒了一杯水,给我吃了些黑药粉,脑袋不再觉得枕头像铁,眨眼间就沉沉入睡了。

不知睡了几天,奇怪的是,她竟没有将我埋掉。当时我有可能就像王十九那样被当作死人埋掉,只是我比他幸运,有一个好母亲。她不顾一切,固执地等我活了过来。倒楣的王十九自己不幸,给我们全家带来了灾难。他干吗不去别的医院?偏偏找上我父亲?父亲一生胆小,树叶儿飘下来怕砸了头,那一次竟大着胆子去做没把握的事,给这位失眠的病人注射氯丙嗪——一种镇定剂。王十九向爸爸哀求,无论如何让他睡一觉,他有一星期没睡觉了。过去别人给癔病患者打过这种针没有出事,而他一干就出问题,真是臭手做不出香糕。蹊跷事发生在一起,病人家属不遵医嘱,不按时将他喊醒,竟放胆让他睡了一天又一天。等到喊不醒病人,又不跟医生合作,痛快简单地给医生挂上谋杀罪名,关进大牢,将“死者”提前安葬。

哥哥写了大字报,贴在父亲医院的大门口,申明与杀人犯

脱离父子关系，还画了舵手、旗手、副统帅以表示忠心，但仍戴不上红袖章，便回家向母亲要了五块钱，随大学一个“长征队”出外串联，不知去向。我是女孩子，而且不忍心丢下妈妈一个人，没有来得及表明态度，便遭到这顿毒打。

半夜醒来，头不疼了，身上也不痛。往事如潮，频频向我袭来。许多没见过的人，没经历过的事，在头脑的银幕上翻腾漫卷。

“妈妈！”我心里害怕，使劲摇醒睡在身旁的母亲。

妈妈拉亮了灯：“很疼吗？我再给你吃点药。”

“不用了。妈妈，我记起了前生的事。”

妈妈用手掌又用手背贴我的额头：“不烧嘛。别胡说。好好睡！”灯灭了。

在黑暗里，我再也看不见钨丝和苍蝇，可是能看见许多陌生的面孔，能听见年轻的男女在说笑，闻见小葱煎鱼和烧酒的香气。一切都苏醒了，一切都回忆起来了。我是不是疯了？

最让我激动的是，记起了我前生的儿子。什么样儿？叫什么名字？还活着吗？不知道。只记得他左眉心有颗肉痣。有一个声音在提醒我，明天要去八姑塘。

一觉睡到九点钟，醒来时糊涂了老半天，仿佛遗失了什么重要的东西。遗失在哪里？它是什么？

“季薇！”妈妈瘦瘦的身影在房门口出现，“快去刷牙洗脸，饭都凉了。”

我用手拢拢乱发，去水池边刷牙洗脸。妈妈在帮我热饭菜，一面絮絮地说我昨夜尽说梦话。

“妈，我弄丢了什么？老想不起来。”

“你在梦里老说八姑塘，八姑塘。八姑塘怎么啦？”

对了，我今天得去八姑塘。去干什么？不知道。

挨了一顿打，学了一次乖，我不再穿黄军服出门，狗崽子哪配穿天兵天将服？妈妈给我找了一件中学时穿的毛蓝小褂，打扮成小市民模样，提上小竹篮，装作去郊外挖野菜。妈妈本不让我出门，听说是去打听哥哥的下落，她陪我走了好长一段街，望着我进了小胡同才回去。

八姑塘其实不像乡里女人，它长得像一条河。以水为界，

该有很多故事，但在这部小说中始终是个影子，可能作者要以此为主人公写另一部小说。

“往事”却是“没见过”“没经历过”的，奇怪！

这样离奇的事，却用这样平静的语调说出，表现马季薇的性格中有男性的刚强的成分。注意，“闻见小葱煎鱼和烧酒的香气”，她与其前身秦月亮一样，对气味有特别的敏感。

必要有这一延宕，才真实可信。虚构的离奇情节使人感到真实可信，往往靠这些精雕细刻的小地方。

由“八姑”的名字联想到

“乡里女人”，这句乍看没头没脑的话，其实体现了“我”（马季薇）的艺术气质，这就是第一人称与第三人称叙述不同之处。“回眸望去”也一样，一语就把“我”说话时站立的位置点明了，也把叙述时态从现在式变成了现在进行式。汉语的时态不从语法中表现出来，但其实是有的。一个写小说的对此没有体会和领悟，语言就会不生动。像“她们是一群没有洗衣机舍不得用自来水的阶级”这样看似不通的话，也是同样用意。

生动。

惊弓之鸟。

背后也有眼睛？更见“我”内心的紧张。狗，也是一个重要角色，而且是这部小说的一个重要意象。作者把这一切都是不动声色地透出来的。这就是笔法老练。

又带出一个人物。

塘左是街，塘右是荒郊。我来到塘右，这里有五六户人家，种有几畦菜地。从前这些人家，多以种菜为生，如今大片菜地做了工厂，盖了高楼，菜农一个个转行搬家，剩下这几户成了塘右的居民。回眸望去，塘右跪了一长溜妇女，在石跳上洗衣裳。砧声盈耳，唱歌似地应答，热闹非凡。她们是一群没有洗衣机舍不得用自来水的阶级，不惜从老远提着衣裳被单来这大塘边，放开膀子濯洗。在澄澈的、汪汪一片的水旁，一大群女人躬起背有节奏地搓着、捶着，大声说着话，这情景十分动人。过去我老想画这样的风俗画，可现在全完了，我甚至没兴趣摸一摸画笔，茫茫然泪眼观风景，“不知心恨谁”。

我仍然不明白来干什么，不敢东张西望，像某个墙头诗人写的，“怀着阴暗的心理，溜过沸腾的生活。”站在一棵自生自灭的苦楝树下，看见一群女人围在墙上贴满了大字报的第三家门前。两个老太婆，三个中年妇女，他们骂骂咧咧乱嚷嚷，估计危险不大，便没事人样地过去看热闹。门里的断翅竹躺椅上，躺着一个老人，看不出本来颜色的土布上衣，缝着古老的布纽扣，那神情像个知识分子。

一个瘦高个子女人手抖着一棵萝卜菜，愤愤地说：“祸害呀！萝卜还没长成，你就偷吃了，逼嘴这么馋，拿鞋底打烂它。”

“你看你看，像没听见一样。粪桶也有耳朵呢。”剪短发的矮个子女人说，“没有饭吃，跟贵人一样还要喂狗呢。”女人望着我说，她好像认识我，我忙望着别处，想离开。

“说起狗，我来揭发。”新来一个胖老太婆，挡在我身后，说，“我亲眼看见他拿饭喂狗，自己喝米汤。狗呢？藏到哪里去了？打狗队那天空跑一趟。”

瘦女人又抖动着萝卜菜骂起来：“老不死的，拿饭喂狗，偷我的萝卜吃。”

我的身份决定我不能说一句公道话，心里十分难过。可是老人的表情使我吃惊。他自然地平躺，半仰着脸，像是高昂着头。周正宽松的面容，高鼻梁，双唇紧闭，十分庄严地闭目养神。仿佛女人的喧嚷与他无关。

四个女人轮番作战，一个抱小孩的老太婆，神情麻木，不

知她同情谁。看来老人自己能对付,我真的该走了。

“季薇!”身后传来一声低低的呼唤,显得很神秘。我吓了一跳。一转身见是帆,“打听到什么没有?”显然他去过我家,而且是特意来找我的。

“别问了。”我小幅度地摆摆手叫他离开。女人们安静下来望望我又望望帆。他,半旧的军装,鲜红的袖章,一副呼风唤雨的模样。抖萝卜菜的女人围过来,用委屈的腔调说:“同志弟,请你评评理。这个老历史反革命,偷我们贫下中农的萝卜吃。我请你主持公道,把他斗倒斗臭,要不,你来偷,他来偷,我这菜就白种了。”

帆当即进了小屋,老人睁开了双眼,定定地望着虚空,像是静待事态的发展。帆说:“老先生,”按不成文的习惯,此刻,这是对异己的称呼。然而,老人听了这一声呼唤,异常感动,站起来,向帆深深一鞠躬。

“坐下!坐下!这位大妈说你偷了她的萝卜,有这回事吗?”

“有这回事。”

“为什么?”

“要活命。两天没吃饭了。”他指指腹部。

“多大年纪了?”

“五十四!”

只有五十四?看样子有八十岁。帆没再说什么,出门来,将拿菜的女人招到一旁:“你们快回去,不要碰他。六七十岁的人,说死就死了。整死了人,革命组织要追究责任的。让他自个儿死好了。”

“可他是老反革命啊。”

“老反革命又怎样?他又没犯死罪,只偷你一个萝卜,你能要他抵命?地富反坏右还得让他们活着,死刑犯开刀问斩之前,还得让他吃肉喝酒,何况他是个七八十岁的老人。”他故意将年龄往高处加。

人情入理,女人们都被镇住了。抱小孩的老太婆小声惴惴地问:“能不能,能不能给点锅巴粥他吃?”锅巴粥常被当地人拿来喂狗。她降低伙食标准,无非是想减轻同情敌人的罪

帆是谁?重要角色这样出场,欲扬故抑,比夸张其辞更抓人。

对“称呼”内涵的记忆,是很重要的情绪记忆。当下许多谬托民国、清代小说,就缺这种情绪记忆的血肉。

责。可是对于老太婆来说,这仍是在冒险。

“怎么不能?革命的人道主义你懂不懂?大胆给他吃。有人问罪,你叫他到司令部来找我!”他严厉而庄重地提到这么高规格的机构,女人的表情是:佩服佩服!死罪死罪!瘦女人偷瞥我一眼,见我无动于衷,讨好地向我嫣然一笑。我木然望望她。帆不再理睬那些女人,从我身旁经过时,恭敬地微笑,小声说:“叶老师要你早点回去!”我仍木然地点点头。

帆离去后,我没有随女人们散去。瘦女人用一种神秘的眼光望着我,像是在估摸我的身份,以及我和帆的关系。被我严厉地瞪一眼,慌张地回家去了。

我到底来八姑塘干什么?仍然记不起来。我从居民们的屋前款款经过,想起起来这里的原因。所有的女人都对我行注目礼。经过抖萝卜菜的女人门前时,她从屋里奔出来,热情地喊道:“司令!进去喝杯茶吧!”

一名狗崽子,忽然被喊作司令,是有点受宠若惊,但更多的是害怕。我有点生气地说:“我只是个老百姓,你别乱喊了。”

“知道,知道,我的嘴巴稳,一定保密!”她当我是微服私访的。我想,她并不真的认为我是司令,就像办事员喊副局长为局长那样,有利无害。我不喝她的茶,很使她不安,抱歉地说,她其实不在乎一个小萝卜,是害怕她的菜地会“共产”。邻居的小猴子们比老头偷的还多,如不制止,将来没有菜吃。气氛有所缓和,我应邀坐在她的堂屋里,向她打听老头的情况,疑心他是位下放的艺术家的。女人告诉我,老人确是知识分子,原来在大学里教书,曾经犯了法,坐了几牢,两年前才放回家。其实他已经没有家了,一个老太婆,曾是他家奶妈的外甥孙女,可怜他,给一间半土砖房他住,民政局每月发给他十六元津贴,“文革”后,生计断了,就上街拾破烂,拾大字报纸。有时断炊了,就在地里扯生萝卜吃。这种行为在农村本不算偷,口渴的过路人,是可以在橘林里摘橘子吃的。那位想给粥他吃的老太婆,就是那位旧房主。可这一切与我有什么相干?我干吗要来这儿?记不起来。我沮丧地往回走。

当时之人,就是活得这么紧张不安,所以行为特别乖张。

艺术秉性。

经过第三家门前时,我停住了脚步,那两扇大门引起了我的

兴趣,它由许多难看的碎木片拼成各种图案。这算门吗?简直是艺术品!真没出息,到这地步还不忘自己是学美术的。许多年以后,见到希尔德的版画《秘密的通道》,我一下子就记起这两扇门。在门前停了几秒钟,我决定进去。

老人正在吃粥,我彬彬有礼地说:“老同志!”周围没有别人,我也来享受一下小小的造反的愉快。我相信帆不敢称一个“反革命”为同志,尽管他在我面前那么人道。

老人放下筷子,慌忙站起来,举起手给我行个军礼,他不在乎自己没戴帽子。

“贵姓?”我用手掌指指椅子。

“姓秦!”他躬一躬身坐下。

“秦什么?”

“秦瀚,瀚海的瀚,不是秦汉的汉。”

“您吃吧!”

“小同志,”他也“革命”了,“这是一个亲戚施舍的,您不会笑话我不弃嗟来之食吧!贫穷不是罪恶。”虽然身在以穷为荣的时代,他对自己的穷还是不得觉得光彩。

“您是教授吗?”我依旧站着,也不打算放下小竹篮,不是居高临下,是打算随时离开。

“曾经是。”他不太高兴,像是被揭了疮疤。

“教什么课?”

“那我就有偏了。”他避开问题,端起碗喝粥。

“教孔孟之道?”

“不,教马克思主义。”他忿然摇头,脸上的肌肉都在摇,像我在诬他为盗。

“做过马克思的叛徒没有?”我笑笑,想逗他更不开心。他思想仍然敏捷,但却像个孩子,真所谓老小老小。

“绝对没有!”他厌烦了,恐惧了,将没有吃完的粥,推到一碗酸菹头旁。

“您家里好像没有灯啊?”

“我老早就睡了。”他朝粥碗望了一眼。

“我有个有趣的问题,想问问您。”我随身坐在房门槛上。

“请问吧!”

叛逆性。要和男的比。

受宠若惊。

感叹号说明他回答很响,很激动。人是多么渴望尊重。

这几句不合时宜的话,显出他捡回久已失去的尊严之心是多么迫切。也许在刹那间他幻想是亲友或过去的学生来看望他了。他意识到自己内心燃起的希望的虚妄。作者准确地抓住了人物此时此地的直觉,可见刻划人物的功力。

马季薇的顽童性格,与她的前身秦月亮一脉相承。

一个“绝对”。

可见教授涵养。作者在这些地方一丝不苟，才给人以身临其境之感。

气壮如牛，其实是毫无自信，所以要这么冒失，又给冒失找那么多理由。

反客为主，一样是高度紧张所致。现在的小说、电影、话剧中就难得看到这样有张力的、反映人物复杂情感的对话。

崩溃。

“您先吃完稀饭！”他拿过碗吃完了剩下的粥（不是喂狗的那种锅巴粥，是正儿八经的稀饭），见我没有恶意，有长谈的欲望，说道：“我用不着灯。有月亮的晚上，我就起来，在塘边走走。”他收起碗筷进了厨房，出来时，神情泰然，他移动椅子的角度面向我，等我发问。从那杂色的浓密的眉毛林里，我看见他左眉心有一颗肉痣。猛地我想起，自己为什么来八姑塘了。他是秦瀚！秦瀚！秦瀚！秦瀚！本来我想问他马克思主义和造反有理的关系，现在问题变质了。

“你相不相信有前生？”我站起来，不打算绕弯，也不管他态度如何，居高临下，无所畏惧，向这个无力伤害我的弱者，提出一个会让风云人物跳河的问题。

他不回答，假装没听懂。我一字一顿地重说一遍。他没有惊诧，斜着眼瞟了我一下，不知我的用意何在，但仍然回答了一句话：“我父亲曾经问过这问题。”

忽然，我又回忆起一个名字，我的银幕上出现三个大字：秦月亮。好古怪的名字！

我郑重地对他说：“我可是相信有前生。病了一场以后，想起我的前生是个男人，名字叫做秦月亮。”

他听了我的话，双手在颤抖，也站了起来。

“您害过什么病？颞叶癫痫或者似曾相识症？”

“没有，我被红卫兵打了一顿，吃了些黑药粉，昏迷了几天后，就记起了前生。”

“对您的家里人，对天天发生的事，您感到陌生或者记不得吗？”他俨然是位医生在向我问病情。

“不，一切和从前一样。我记起许多片断，互相间连不起来。”

“您知道秦月亮是谁吗？”

“知道！他是秦瀚的父亲。”

他睁大眼睛望着我，我神色自若。他脸色刷白，嘴唇一张一合，忽然咕咚一声向我跪下，不住地叩头。我俯身拉他，他不肯起来，伏在地上呜呜地哭着，像是一个受尽欺凌的孩子，终于找到了亲人或伟大的保护者那样哭着。若是平时，我会害怕而且恐慌，而此时，我冷静地问道：“我问你，秦月亮真是

你的父亲？”

“确是家父！”他抬起泪眼，小声而清晰地回答。

“那你快起来，讲讲你的父亲。我要对这件荒唐事做些研究。”天啦！我不到二十岁，居然有一个近六十岁的儿子。我能研究什么？

他站起来，望着我轻轻地摇头，是说不可思议还是不相信？外面一个女人在用下流话骂女儿，我得走了。再呆下去，会惹麻烦。这事传出去，保不住会进疯人院。

“你不信没有关系，”我得封锁消息。“我只是想证实一下。你若是敢出卖我，说出去，我就说你是疯子。谁会相信一个历史反革命的话！”我相信在弱者面前（我同他还没建立父子感情），强硬可以解决棘手的问题。而且还相信，如果祈求老头保密，说不定他真会去告密。在这种特别时期，正人君子也会用卑鄙的手段来保护自己伟大的生命。

他说：“您别走，我前世的爹爹。我绝对相信！”又一个绝对，他的哲学总是绝对的。

“一个教马克思主义的教授，竟会相信轮回说，我倒有点不相信了。”

“这不稀奇。马尔库塞将弗洛伊德的爱欲与死亡、压抑与反抗等，同马克思主义结合起来讲解，竟博得一些哲学家的首肯。我相信有朝一日，科学能解释佛教的轮回说。”

“你想我是正常人？”

“我父亲死去十七年了，除了我，谁也不知道这个名字了，仅凭这一点，我就相信您绝对正常。李老婆子就要来收碗，您请回。三天后请来一趟，我要交给您一件东西，您自然会知道父亲的身世。请留下您的姓名和住址。”

二

第三天，倒霉的第三天。

我想起与秦瀚的约会，等妈妈出门后，我忙换下学生装，

连篇累牍，不如这“轻轻地摇头”，福楼拜追求的准确表达，一字不易，就是这样的描述。

即使真父子，何尝没有背叛和告密？马季薇觉得秦瀚是个弱者，可以用强硬慑服，正说明她意识到而不敢正视自己的弱者身份。

“又一个绝对”，不自觉变成父辈口吻，作者真好像钻进了马季薇肚里，简直和马季薇合为一体了，好看！

再一个“绝对”。

亦真亦幻。

由“后妈”想到帆挨打，再联想妈妈反锁门是怕我出去再次挨打，借人物思维的意识流交代了复杂的前史纠葛，是第一人称叙述之长，不会用，叙述就笨拙。

情节突转。这部小说，

穿上毛蓝小褂，提着竹篮，想开门出去，可是门反锁了。妈妈在门上贴了张留言条，说是要出去一整天，让我自己热剩饭吃。我焦急万分，往门上踹了两脚。她一定是为爸爸的事出去求人了。我只好去睡觉，朦胧中有人喊我，声音很凄惨，我惊醒过来，慌忙坐起，指望是秦瀚来找。我来到临街的那间房，拉开窗帘，只见许多自行车拥挤在小街上，铃声一片。没有谁喊我，没有人对我感兴趣，没有人会来帮我打开门锁。我正要重新拉上窗帘，帆突然出现在窗外。

“在医院门口碰见了叶老师，她要我来陪陪你。”

“你能开锁吗？”

“她没有给我钥匙。”

“废话！你在窗外陪我？”

我想要他去一趟秦瀚家，可又怕他拿我的事去邀功。这种时候我谁也不能相信。一个大活人，忽然被锁在家里，这太过分了，我差一点骂出了“倒霉的后妈”。这桩秘密，我的同学都不知道。小学六年级时，帆不知从哪里听来的消息，小声问我哥哥：“叶老师是你后妈呀？”哥哥觉得受了侮辱，嘴唇气得发乌，狠狠地揍了帆一顿。此刻，我明白妈妈是害怕我再次挨打才出此下策，可是现在我有急事啊！我愤恨地摇着铁窗格子，不雅地嚎叫着。

“你别，你别着急，”帆有点慌张。“我去找你妈妈拿钥匙。”

一个老太婆手拿纸条走过来，问道：“小同志，这是不是红卫二路14号？原来这是书院街，这名字一改，我就成瞎子了。”

我一眼瞧见那纸条，是我留给秦瀚的，我忙抢着说：“是的，是的。帆，你快去找我妈，我不是……要我……”

帆见我语无伦次，不想离开，我火了，生气地说：“你快去呀！”

帆神秘地望我一眼，离开了。

“你是马季薇吗？”老太婆问。

“是的！”我回答。

老太婆哭了起来，说道：“秦老头被抓走了！走得那么突